

汕头市水务局文件

汕市水审〔2017〕274号

汕头市水务局关于练江流域综合整治 潮阳区铜盂镇灵山电排站新建工程 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

潮阳区水务局：

《潮阳区水务局关于练江流域综合整治潮阳区铜盂镇灵山电排站新建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初审意见》（汕潮阳水务[2017]65号）及相关资料收悉。受我局委托，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对该工程初设报告以及相关专题报告、设计图册进行了技术审查，提交了咨询评审报告（详见附件）。经研究，我局原则同意该咨询评审报告。现批复如下：

一、工程建设必要性

汕头市潮阳区铜盂镇地处练江中游、北港河下游右岸，乡镇企业发达，经济活跃。境内灵山、新桥等地地势低洼，汛期易发生洪涝灾害，给当地群众带来了较大的财产损失，严重影响了当

地工农业的发展。为减少灵山、新桥等片区的洪涝灾害损失，新建灵山电排站是十分必要和迫切的。根据《练江流域综合整治规划（水利部分）》及汕市发改[2017]267号的批复意见，同意铜孟镇新建灵山电排站工程。

二、工程任务和规模

铜孟镇灵山涝区排涝面积为 4.19 平方公里，新建灵山电排站工程与东山排洪渠、排涝闸共同承担排除灵山涝区涝水的任务。新建灵山电排站位于铜孟镇新桥村东山排洪渠汇入官田溪出口处，排涝设计流量为 6.82 立方米/秒，共设 2 台机组，单机装机容量 260 千瓦，总装机容量为 520 千瓦。

三、工程布置及主要建筑物

（一）工程等级和标准

依据《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252-2017）、《泵站设计规范》（GB50265-2010）、《广东省防洪（潮）标准和治涝标准》（粤水电总字【1995】4号）等规定，同意本工程等级为IV等，工程规模为小(1)型；主要建筑物级别为4级，次要建筑物级别为5级，临时建筑物级别为5级。同意涝区设计标准采用10年一遇24小时暴雨产生的径流量按2天排干。

同意主要建筑物按Ⅶ度设防烈度进行抗震设计。

（二）工程布置及主要建筑物

1、基本同意本工程选址及总体布置方案。2、基本同意泵房、进水池、出水管、消力设施等的设计方案。主厂房采用堤后式布置，结构型式为湿室型泵房。

3、基本同意本电排站基础采用水泥土搅拌桩加固处理方案。

4、基本同意对电排站引水渠（东山排洪渠末段 20m 范围内的渠道）进行清淤，采用 C20 砼重力式挡土墙及斜坡结合的结构形式对渠道两侧堤岸进行加固。

5、基本同意工程安全监测设计方案。

6、下阶段需结合工程站址地质条件，进一步复核基础加固水泥搅拌桩的桩距、桩长，深化、细化建筑物的结构设计；电排站主体结构完成后，对施工开挖堤段的回填恢复需严格按有关规范规定提出填筑设计要求，做足堤体及建筑物的防渗措施，确保堤防、电排站稳定安全并正常发挥防洪、排涝效益。

四、机电及金属结构

（一）基本同意本工程选用 2 台 1200ZLB-125 轴流泵，配套电机功率 2×260 千瓦，总装机容量 520 千瓦。

（二）基本同意本工程辅助机械设备设计方案。下阶段需补充完善检修排水和渗漏排水等设计方案。

（三）基本同意工程电气设计方案。工程拟从站址附近的变电站引出一回 10 千伏 架空线路至新建铜孟涝区电排站作为供电电源，另外设置一台 1000 千伏额定电压为 AC400 伏的柴油发电机组作为备用电源。

基本同意工程的防雷接地方案。

（四）基本同意工程金属结构设计方案。基本同意泵站检修闸门门型及启闭设备选型设计。下阶段建议复核、优化出水口闸门型式。

五、施工组织设计

基本同意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总布置方案。工程施工期为 12

个月,施工导流标准为 5 年一遇。下阶段需进一步细化施工方法、工艺及进度计划,复核完善基坑开挖支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

六、工程建设与移民安置

基本同意工程占地范围。下阶段进一步核实土地性质及有关实物调查成果,并按规定在工程动工前完成有关手续和补偿工作。

七、消防工程、工程环境保护、水土保持设计

基本同意消防工程、工程环境保护及水土保持设计方案。下阶段需进一步细化有关措施并落到实处。

八、工程管理

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的划定基本适宜。工程建成后,由铜孟镇水利所负责运行管护。下阶段需制订工程调度运用规程、管理方法等。

九、工程概算

本工程设计概算 1092.62 万元,经咨询评审单位审查,核定工程概算投资为 1049.72 万元,其中工程部分投资 980.3 万元,征地补偿投资 15.44 万元,水土保持工程投资 31.63 万元,环境保护工程投资 22.36 万元(具体以环保主管部门批复为准),评审概算比原报概算减少投资 42.9 万元。项目建设资金除争取省级和市级资金补助外,其余建设资金由潮阳区政府自筹解决。

十、请督促设计单位按照上述有关要求及《<练江流域综合整治潮阳区铜孟镇灵山电排站新建工程初步设计报告>评审报告》有关意见,在技施设计阶段对工程设计进行深化、完善。

十一、工程建设要严格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

合同管理制、建设监理制,严格按照相关验收规程规范组织验收。必须规范项目资金和账务管理,落实基建财务制度,实行财政集中支付管理,做到专户专账。

附件:《练江流域综合整治潮阳区铜孟镇灵山电排站新建工程初步设计报告评审报告》



抄送:省水利厅,省发改委,省财政厅,市发改局,东莞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汕头市水务局办公室

2017年11月16日印发